



##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sup>(2)</sup>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3)</sup>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行事，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內所載決議案，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以下指示對上述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的報告書。		
2.	(a) 重選楊越洲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麥光耀先生為執行董事；		
	(c) 重選姜談善先生為執行董事；		
	(d) 重選黃兆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e) 重選王正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f) 重選陸志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執業會計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出一般授權予董事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		
5.	授出一般授權予董事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於其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已獲授權力購回的股份總面值的金額。		

日期： \_\_\_\_\_

簽署<sup>(5至8)</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無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填上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並無在欄內加上任何「✓」號，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未有載於大會通告但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會上親身或由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有一名以上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於首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僅供識別